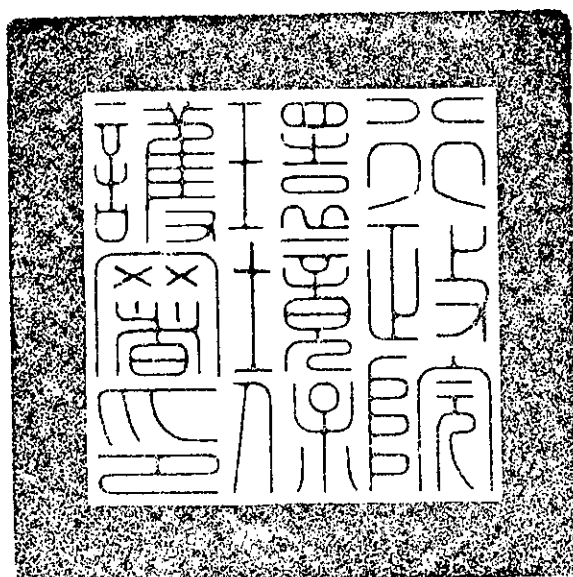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1080003625號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水中硫酸鹽檢測方法—分立式分析系統濁度法 (NIEA W465.50B)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訂定機關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。
- 二、 訂定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68條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10條第3項、飲用水管理條例第12條之1第3項。
- 三、 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詳載於本署環境檢驗所網站 (<https://www.epa.gov.tw/niea/C79C6CF22A0FE69D>) 「草案預告」網頁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之眾開講 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。
- 四、 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 承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
 - (二) 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3段260號
 - (三) 電話：(03) 4915818分機2117
 - (四) 傳真號碼：(03) 4910419
 - (五) 電子郵件：tjlin@epa.gov.tw

署長張子敬